

证券代码：300167

证券简称：迪威迅

公告编号：2021-071

##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7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。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9日以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，实际参会董事6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季红女士主持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公司董事王婧、季红、季刚为关联董事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董事会认为：鉴于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其获授股份，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人员名单进行调整。调整后，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47人调整为46人，上述1名激励对象对应的拟授予限制性股票额度，将调整分配至本次激励计划确定的其他激励对象，授予权益数量总额不变。除上述调整内容外，本次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。

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7月13日披露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。

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公司董事王婧、季红、季刚为关联董事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以 2021 年 7 月 12 日为授予日，授予价格为 2.28 元/股，向 46 名激励对象授予 2,640.00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，本次授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7 月 13 日披露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12 日